

从**索赔指南**到**计算公式**，

为您提供一站式的纠纷解决方案

从**典型案例**到**法律依据**，

为您提供全方位的争议处理参考

最新 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从**怎么办**
到**怎么算**

道路交通事故 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单明 ◎ 编著

随书奉上**索赔锦囊**，看看专业人士为您准备的维权妙计
归纳总结全国各地的赔偿**计算标准**，算算在哪索赔更加划算！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最新

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道路交通事故 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单 明 © 编著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最新道路交通事故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单明编著.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2. 6
(最新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ISBN 978 - 7 - 5093 - 3741 - 7

I. ①最… II. ①单… III. ①交通事故 - 索赔 -
基本知识 - 中国 ②交通事故 - 赔偿 - 标准 - 中国
IV. ①D922. 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95780 号

策划编辑 周林刚、孟文翔

封面设计 周黎明

最新道路交通事故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ZUIXIN DAOLU JIAOTONG SHIGU SUOPEI ZHINAN YU PEICHANG
JISUAN BIAOZHUN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印张/8.75 字数/188 千

版次/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3741 - 7

定价: 25.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66077371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17726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出版说明

“最新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系列丛书是“赔偿金额计算标准丛书”的最新修订版。我社 2004 年推出“赔偿金额计算标准丛书”，受到了读者的广泛欢迎，成为市场上持续畅销的品种；2007 年再版时，推出了 10 个品种的精选修订版，再度获得了读者的认可。这次修订再版，和以往比较，作了比较大的调整，形成了鲜明的特色。

【索赔指南】

全程讲解法律纠纷处理流程，总结纠纷处理的各个环节与索赔程序，既做到简明扼要，又使读者清楚透彻地明白，在遇上此类纠纷时应该怎么办。

【计算公式】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司法解释的规定，总结司法实践中的做法，把各个损害赔偿项目以计算公式的形式表现出来，并详加解释，使赔偿数额的计算过程既一目了然、生动直观，又细致、准确。

【索赔锦囊】

根据不同赔偿项目的特点，有针对性地附加索赔过程中的取证技巧和相关注意事项，帮助读者在索赔实践中提高效率和胜算。

【计算标准】

以表格的形式整理出各地相关计算标准，方便查询、简单易算。尤其要说明的是，这次修订专门新增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两组数据，这两组数据是计算残疾赔偿金和死亡赔偿金的重要标准。

【典型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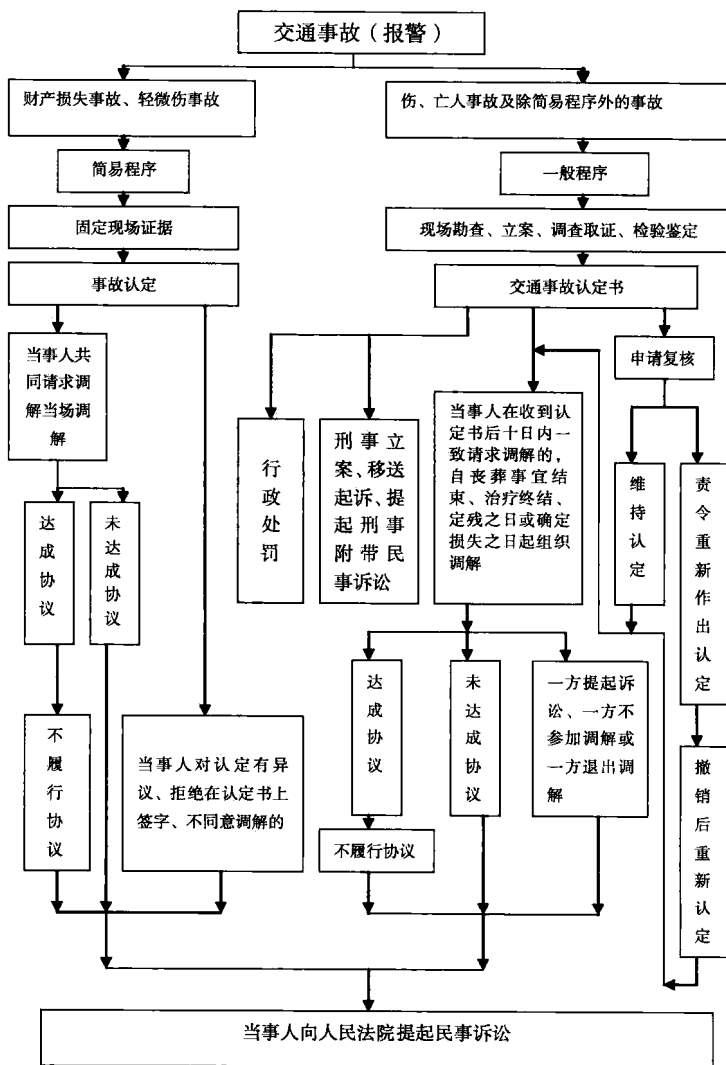
选取真实典型案例，并提炼了案例的争议焦点，通过标注的方法把每个案件的索赔依据和计算公式凸现出来，方便读者领会案件精髓。

【法律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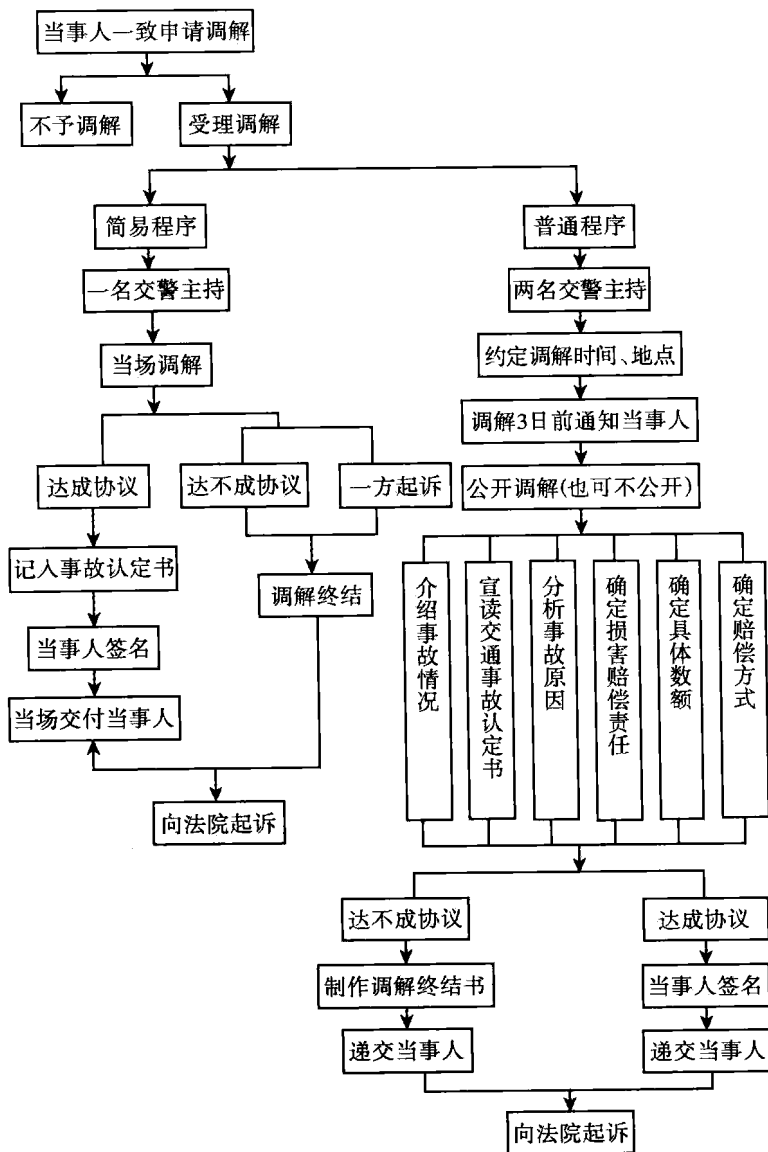
整编相关法律文件，并对最重要的法律文件加以注释和条文链接，部分条文还有典型案例指引以帮助理解记忆，方便读者检索、加深理解。

实用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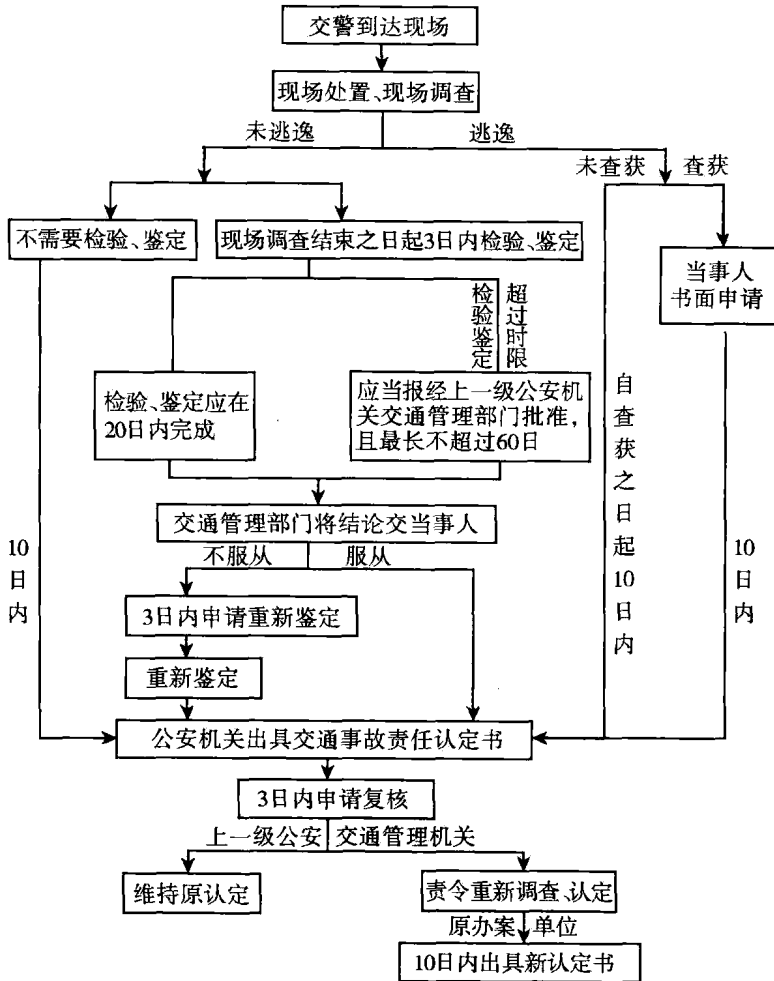
交通事故处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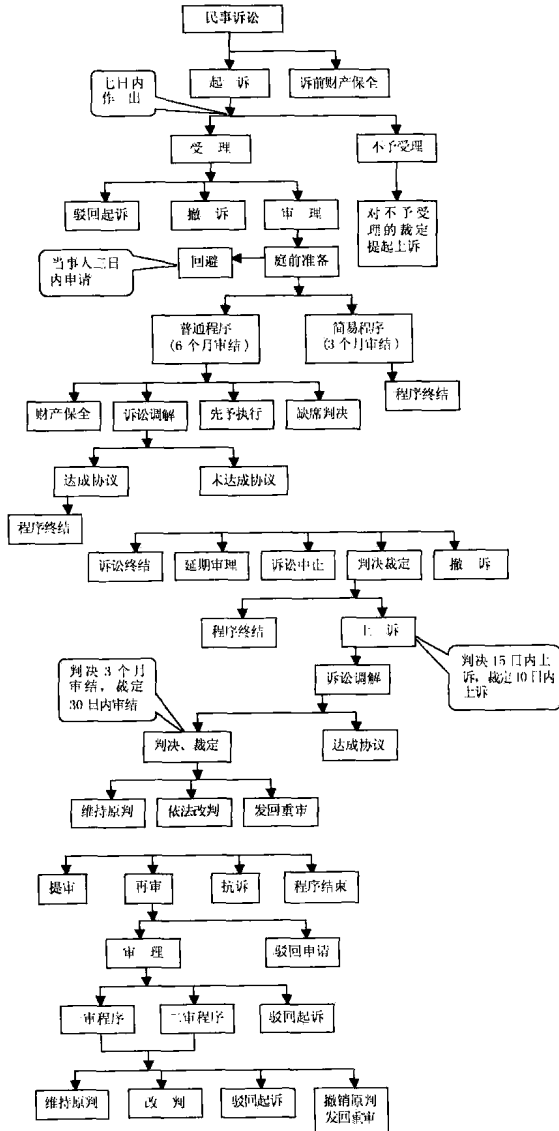
交通事故调解流程图



交通事故责任认定流程图



民事诉讼流程图



以上流程图为一般诉讼程序图示，仅供参考（其中有实体审与程序审等问题未加以区别）

机动车交通事故快速处理协议书

事故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事故地点			
代码	姓名	驾驶证号或身份证号	车辆牌号	保险公司	电话	保险公司报案号	
A							
B							
C							
事故情形	1、追尾的 ☐ 2、逆行的 ☐ 3、倒车的 ☐ 4、溜车的 ☐ 5、开关车门的 ☐ 6、违反交通信号的 ☐ 7、未按规定让行的 ☐						
	8、依法应负全部责任的其他情形 ☐ 情形描述:						
	9、双方应负同等责任的 ☐ 情形描述:						
伤情及物损情况							
当事人责任	A 方负本起事故		B 方负本起事故		C 方负本起事故		
	1、全部责任 ☐	☐	1、全部责任 ☐	☐	1、全部责任 ☐		
	2、同等责任 ☐	☐	2、同等责任 ☐	☐	2、同等责任 ☐		
	3、无责任 ☐	☐	3、无责任 ☐	☐	3、无责任 ☐		
以上填写内容均为事实,如有不实,愿负法律责任。A 签名:_____ B 签名:_____ C 签名:_____							
赔偿情况 自愿放弃保险索赔,自行解决协议如下:A 签名:_____ B 签名:_____ C 签名:_____							

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项目公式索引

项 目	公 式	页码
一、医疗费	医疗费赔偿金额 = 医药费 + 住院费 + 诊疗费 + 其他费用	17
二、误工费	1. 有固定收入的 误工费赔偿金额 = 误工收入(元/天) × 误工时间(天)	22
	2. 无固定收入,但受害人能够举证证明其最近三年的平均收入状况的 误工费赔偿金额 = 受害人最近三年平均收入(元/天) × 误工时间(天)	
	3. 无固定收入,且不能够举证证明其最近三年的平均收入状况的 误工费赔偿金额 = 相同或相近行业上一年职工平均工资(元/天) × 误工时间(天)	
三、住院伙食补助费	住院伙食补助费赔偿金额 = 交通事故发生地国家机关一般工作人员出差伙食补助标准(元/天) × 住院天数	26
四、护理费	1. 护理人员有收入的: 护理费赔偿金额 = 误工费	28
	2. 护理人员没有收入或者雇用护工的: 护理费赔偿金额 = 当地同级别护理劳动报酬(元/天) × 护理期限(天)	
五、残疾赔偿金	1. 受害人不满 60 周岁 残疾赔偿金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伤残系数 × 20 年	31
	2. 受害人 60 周岁以上不满 75 周岁 残疾赔偿金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伤残系数 × [20 - (受害人实际年龄 - 60)] 年	
	3. 受害人 75 周岁以上 残疾赔偿金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伤残系数 × 5 年	

项 目	公 式	页码
六、残疾辅助器具费	残疾辅助器具费 = 普通适用器具的合理费用 × 器具数量	35
七、丧葬费	丧葬费赔偿额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元/月) × 6 个月	38
八、死亡赔偿金(补助费)	1. 死亡人不满 60 岁 死亡赔偿金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 20 年	41
	2. 死亡人为 60 周岁以上不满 75 周岁 死亡赔偿金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 [20 - (死亡人死亡时实际年龄 - 60)] 年	
	3. 死亡人 75 周岁以上 死亡赔偿金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 5 年	
九、被扶养人生活费	1. 被扶养人不满 18 周岁 被扶养人生活费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或者农村居民人均年生活消费支出 × (18 - 被扶养人实际年龄) 年 × 伤残赔偿指数	44
	2. 被扶养人在已满 18 周岁未满 60 周岁 被扶养人生活费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或者农村居民人均年生活消费支出 × 20 年 × 伤残赔偿指数	
	3. 被扶养人 60 周岁以上不满 75 周岁 被扶养人生活费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或者农村居民人均年生活消费支出 × [20 - (被扶养人实际年龄 - 60)] 年 × 伤残赔偿指数	
	4. 被扶养人 75 周岁以上 被扶养人生活费 = 受诉法院所在地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或者农村居民人均年生活消费支出 × 5 年 × 伤残赔偿指数	
十、交通费	交通费赔偿金额 = 往返费用 × 往返次数 × 往返人数	47

项 目	公 式	页码
十一、住宿费	住宿费赔偿金额 = 国家机关一般工作人员出差住宿标准 × 住宿时间(天)	49
十二、营养费	营养费赔偿金额 = 实际发生的必要营养费	51
十三、直接财产损失赔偿费	直接财产损失赔偿费 = 受损坏的财产的直接损失	52
十四、车辆停运损失费	车辆停运损失费 = 事故车辆停运期间的实际损失	54
十五、精神损害赔偿	确定精神损害的赔偿数额所要考虑的因素 = 侵权人的过错程度 + 侵害的手段、场合、行为方式等具体情节 + 侵权行为所造成的后果 + 侵权人的获利情况 + 侵权人承担责任的经济能力 + 受诉法院所在地的平均生活水平 + 受害人是否有过错及过错程度	56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索赔指南：发生交通事故怎么办	1
一、交通事故的处理方式	2
（一）轻微的交通事故的处理方式	2
（二）较为严重的交通事故的处理方式	3
二、交通事故处理程序	5
三、索赔流程	8
第二章 计算公式：道路交通事故赔偿费用怎么算	15
一、医疗费	17
二、误工费	22
三、住院伙食补助费	26
四、护理费	28
五、残疾赔偿金	31
六、残疾辅助器具费	35
七、丧葬费	38
八、死亡赔偿金（补助费）	41
九、被扶养人生活费	44
十、交通费	47
十一、住宿费	49
十二、营养费	51
十三、直接财产损失赔偿费	52
十四、车辆停运损失费	54

十五、精神损害赔偿	56
第三章 道路交通事故赔偿金额的计算标准	62
一、2003—2011 年各地区职工平均工资	62
二、2003—2011 年各地区居民年平均消费支出和收入	81
三、中央和部分地方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差旅费的规定	96
四、全国各省（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101
第四章 典型道路交通事故赔偿案例要点提示	103
一、机动车主出借机动车是否承担赔偿责任？	103
杨某与乔某等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二、机动车被盗后发生交通事故如何赔偿？	108
某某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中心支公司与被告	
赵某某、宜阳县某管理局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	
赔偿纠纷案	
三、受害人主张误工费、精神损失费的要如何计算？	113
李某某与海某某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四、受害人可否直接要求保险公司在第三者强制保险限额内	
赔偿？	118
田某与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中心支	
公司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五、工伤交通事故中，侵权赔偿主体与工伤赔偿主体竞合如	
何处理？	123
某甲与乙公司等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上诉案	
六、酒驾案件中部分侵权人对第三人承担民事责任如何承担？ ...	126
马某等诉程某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案	
七、致害人系无证驾驶，保险公司是否仍对受害人在交	
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	131
郝某诉人保财险铁厂支公司、蔡某甲等道路交通	
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第五章 法律依据	138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138
(2011 年 4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节录)	188
(2009 年 12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节录)	191
(2004 年 4 月 30 日)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	194
(2008 年 8 月 17 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	
若干问题的解释	213
(2003 年 12 月 26 日)	
道路交通事故受伤人员伤残评定 (GB 18667 - 2002)	221
(2002 年 12 月 1 日)	
人身损害受伤人员误工损失日评定准则 (GA/T 521—2004)	247
(2004 年 11 月 19 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交通事故中的财产损失是否包括被损车辆	
停运损失问题的批复	262
(1999 年 1 月 29 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连环购车未办理过户手续原车主是否对机	
动车发生交通事故致人损害承担责任的复函	262
(2001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购买人使用分期付款购买的车辆从事运输	
因交通事故造成他人财产损失保留车辆所有权的出卖方不	
应承担民事责任的批复	263
(2000 年 12 月 1 日)	
最高人民法院民一庭关于经常居住地在城镇的农村居民因交	
通事故伤亡如何计算赔偿费用的复函	264
(2006 年 4 月 3 日)	

第一章

索赔指南： 发生交通事故怎么办

国家统计局发布 201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1 年末我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 10578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1228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16.4%。机动车驾驶人数量超 2.3 亿。公安部数据还显示，近五年我国驾驶人数量年均增加 1986 万人，2011 年全年增加 2269 万人。目前，机动车驾驶人数量超过 2.3 亿，其中，驾龄不满 1 年的新驾驶人所占比率达到 11.09%。在道路机动车保有量、驾驶人数量以及交通流量持续大幅度增长的情况下，全国道路交通安全形势保持了总体平稳。2011 年，全国共发生涉及人员伤亡的道路交通事故 210812 起，造成 62387 人死亡、237421 人受伤，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 4%、4.4% 和 6.6%。但是，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绝对数字仍然较大，群死群伤事故时有发生，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就世界范围来看，世界卫生组织公布的资料显示，全世界每年有 120 万人死于交通事故。面对交通事故这项重大的社会灾害，最好的方法便是防患于未然，了解清楚在发生交通事故之时将如何处理。那么，万一交通事故发生在我们身上或者身边，我们就有能力妥善处理，使损失降到最低，避免不必要的麻烦。

一、交通事故的处理方式

一些驾驶员缺乏发生交通事故后的处理知识，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往往表现为：一是延误伤者救助时机。面对惨不忍睹的现场、伤者的哭喊以及围观群众，肇事者束手无策甚至惊慌失措，加剧了交通事故的恶果，伤者未能得到及时救助；二是原始现场保护不利，发生交通事故之后不知如何保护现场，导致事后交警无法勘察事故发生原因，难以确定事故责任；三是处理轻率，法制观念淡薄。肇事后简单私了或者直接逃逸，严重时甚至可以导致承担刑事责任。我国的道路交通事故主要分为四类：轻微事故、一般事故、重大事故、特大事故。但是，在实际处理之中，一般简单分为两类处理，即轻微的交通事故和较为严重的交通事故。

（一）轻微交通事故的处理方式

平时生活中的交通事故大多数属于轻微交通事故，对于此类未造成人身伤亡的交通事故，如果当事人对事实及成因没有争议，可以即行撤离现场，恢复交通，自行协商处理损害赔偿事宜。例如，仅造成轻微财产损失，并且基本事实清楚的，当事人应当先撤离现场再进行协商处理；对于“剐蹭”、“追尾”等交通事故，肇事双方须自行快速撤离现场，通过保险进行事故善后赔偿处理，不再停留于事故现场等待交警处理，以减少道路拥堵现象。无法达成协议不能即行撤离现场的，应当迅速报告执勤的交通警察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但是，即使是小型交通事故，也要保障自己因此受到的损害得到赔偿。所以，在撤离现场之前，必须记住与对方当事人对事实和交通事故成因做一个书面记载，包括交通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当事人姓名、机动车驾驶证号、联系方式、机动车牌号、保险凭证号、交通事故形态、碰撞部位、赔偿责任人等内容，并共同签名。如果能即时达成协议书也可以立即写一个事故处理协议书，写清协商赔偿数额和